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09 月 10 日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0 日 14:3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周俊杰

会议议程：

1. 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2. 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股东代理人资格审查情况
3. 会议主持人宣读《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和《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表决的说明》
4. 宣读议案
 -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股东提出质询意见、建议
6. 会议主持人宣布监票、计票人名单
7. 股东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8. 计票人统计选票和表决结果，工作人员合并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
9. 监票人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10.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
11. 与会人员签署文件
12. 主持人宣布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完成预定事项，散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会议顺利进行，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制定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二、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应当在报到时，向会议秘书组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或代表股权比例排列。

三、股东在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会议秘书组提出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四、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不得超过五分钟。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每一股东问题的时间不得超过五分钟。

六、会议在审议议案和决定时，不得对议案和决定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将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七、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情况，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根据表决事项的不同，须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或三分之二以上方可通过。

八、股东参加会议，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程序和秩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表决说明

一、本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进行一项议案的表决。

二、需表决的议案在主持人的安排下，分项表决，然后由计票人进行统计。

三、监票人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1. 核实股东出席人数以及代表股份数；
2. 清点票数，检查每张选票是否符合表决规定要求；
3. 集中统计选票。

四、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进行，均按表决计数，一股拥有一个表决权。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行使表决权。其他股东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时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五、普通选票采用划“√”“×”“○”的方式，凡同意请划“√”，不同意请划“×”，弃权请划“○”。不填作弃权处理。

六、不使用本次会议统一发放的表决票，或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会场设有一个流动票箱，股东/股东代理人按顺序投票。

八、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当场打开票箱，清点和统计选票。

九、计票结束，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相关情况

1.根据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建林、范永进、曹治发、廖银萍，因离职，公司对上述 4 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情况，公司对在职的股权激励对象相应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 147 人，合计回购数量 1,635,600 股。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激励对象离职而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由 60,000 股变更为 87,000 股；因公司层面 2024 年度业绩考核已达触发值但未满足目标值而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由 1,635,600 股变更为 2,371,620 股，合计回购股数为 2,458,620 股。

2.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陆雅婧，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7,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以及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情况，公司需对在职的股权激励对象相应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 168 人，合计回购数量 1,967,940 股（更正后）。综上，

回购股数共计 1,985,340 股（更正后）。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16,157,925 元拟变更为人民币 611,713,965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616,157,925 股拟变更为 611,713,965 股。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且前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因该议案中公司回购注销股份数量由 1,277,334 股更正为 1,985,34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更正公告》），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的基数相应发生变化，为确保审议程序合规，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更正后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提请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授权办理人员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章程备案等事宜。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6,157,925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616,157,925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16,157,925 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1,713,965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611,713,965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11,713,965 股。

注 1：公司 2025 年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 2,458,620 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注销手续，但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将合并办理 2025 年及 2026 年回购注销的工商变更登记，合计减少注册资本 4,443,960 元。

注 2：《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为准。

本项议题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9 月 10 日